



益阳市资阳区人民政府公报

YIYANGSHI ZIYANGQU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3

第二期

(内部资料免费交流)

益阳市资阳区人民政府公报

YIYANGSHI ZIYANGQU RENMIN ZHENGFU GONGBAO

益阳市资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

第2期

目 录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印发《益阳市资阳区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监督
执法授权与委托实施方案》的通知

益资政办发〔2023〕8号 ZYDR—2023—01001.....01

益阳市资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益阳市资阳区林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益资政办发〔2023〕9号 ZYDR—2023—01002.....07

编辑委员会

顾问：黄瑛 张辉

主任：何顺

委员：钟柯 肖雄

刘睿 李世勇

张建军 胡强

宋斌

总编：肖雄

副总编：汤坤 陈杨

责任编辑：郝佳敏

责任校对：曾宇君 郭嘉伟

出版：《益阳市资阳区人民政
府公报》编辑部

地址：益阳市资阳区五一西路
498号

电话：0737-2669601

传真：0737-4323221

邮编：413001

电子邮箱：ziyangmsk@163.com

关于印发《益阳市资阳区乡镇(街道、 长春经开区)消防监督执法授权与委托 实施方案》的通知

益资政办发〔2023〕8号

ZYDR—2023—01001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长春经开区管委会，区直、驻区有关单位：

《益阳市资阳区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监督执法授权与委托实施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第5次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益阳市资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益阳市资阳区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 消防监督执法授权与委托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消防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20〕32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政办发〔2018〕36号)等文件精神，加快推进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委托执法工作，提高基础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水平，有效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在区政府统一领导下，通过社会化消防管理创新，将部分消防行政执法职能授权(委托)各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长春经开区管委会)进行消防执法监督，建立消防工作站，行使消防行政执法职能，进一步夯实各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火灾防控基础，提升社会面基层消防管理和服务水平。

二、工作内容

(一)授权(委托)行政执法职能

区消防救援大队根据全区消防行政执法实际，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根据区政府的统一部署，细化明确授权(委托)消防执法事项，授权(委托)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长春经开区管委会)(以下简称“受委托单位”)

在权限范围内行使相关消防监督执法职权。

1. 乡镇人民政府、长春经开区管会的授权与委托执法：

授权执法：各乡镇人民政府、长春经开区管委会根据《湖南省居民自建房安全管理若干规定》负责本行政区范围内的居民自建房消防安全监督管理，行使相关消防监督执法职权。

委托执法：对辖区内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等非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以区消防救援大队名义行使相关消防监督执法职权(不含行政许可)。

2. 街道办事处的委托执法：

对辖区内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居民自建房等非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以区消防救援大队名义行使相关消防监督执法职权(不含行政许可)。

(二)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授权执法：以自身名义实施相关消防监督执法职权，对履行消防安全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不得将未授权内容以任何形式纳入授权范围。授权执法内容、程序等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委托执法：受委托单位统一使用区消防救援大队的法律文书，明确消防监督执法工作归口单位及职责，配齐必要办公设施；选配具有行政执法资格证、有执法工作经历的人员为专职消防行政执法人员，可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提供专业指导，也可选配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人员为消防监督检查人员；办理行政处罚案件时，正式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受委托单位选配的消防行政执法人员和消防监督检查人员，须经消防救援大队培训考核评定后，方可履行相应的消防监督执法职权，执法权不得再次委托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三) 事项和程序

授权执法权限范围：以自身名义行使在授权职能范围内行使下列行政执法权：

1. 日常性检查并制发《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2. 根据需要进行的其他消防监督检查；

3. 根据检查情况制发《责令立即改正通知书》或《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

4. 针对存在消防违法行为的单位和个人，开展消防监督行政处罚案件的组织执行。

委托执法权限范围：受委托单位在委托执法权限范围内以区消防救援大队的名义行使下列行政执法权：

1. 对辖区除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以外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开展的日常性检查并制发《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2. 对辖区内居住自建房、出租房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并制发《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3. 根据需要进行其他消防监督检查；

4. 根据检查情况制发《责令立即改正通知书》或《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

5. 针对存在消防违法行为的单位和个人，开展消防监督行政处罚案件的组织执行。

委托执法的行政处罚案件组织执行，除以下情形外，应执行提级法制审核制度。办案人员应在依法予以受理立案的同时，报区消防救援大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全面、客观、公正地调查收集有关证据，依法开展调查询问，拟定《行政处罚告知书》，经由区消防救援大队法制审核人进行审批决定后，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简易程序要求的；

(2) 行政处罚种类为警告、通报批评的；

(3) 行政处罚种类为罚款且金额在1万元以下(不包含本数)的；

行政处罚结果由乡镇、长春经开区负责人审批决定。对未依法授权和委托的监督执法，监督执法人员在检查过程中发现相关违法行为的，应函告区消防救援大队。

(四) 委托执法方式

区消防救援大队应与受委托单位签订《行政执法委托协议书》(具体见附件1)，明确委托执法的具体范围和权限，制作行政执法专用章，并自

签订之日起5日内将《行政执法委托协议书》报送市消防救援支队、区人民政府和区司法局备案。

(五) 执行要求

授权执法：各乡镇人民政府、长春经开区管委会监督执法人员在授权范围内参照《委托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行政执法程序》(具体见附件3)开展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和行政执法，如实填写《消防安全检查记录》(具体见附件2)，对发现的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应当督促当事人及时改正。

委托执法：受委托单位监督执法人员在委托权限范围内要严格按照《委托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行政执法程序》开展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和行政执法，如实填写《消防安全检查记录》，对发现的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应当督促当事人及时改正。

消防监督检查程序具体按照《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三章第十四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执行。行政执法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急部消防局规章和湖南省地方性法规规定执行。

(六) 委托执法责任

区消防救援大队对受委托单位的消防行政执法行为进行执法监督并履行法制审核职能。受委托单位消防行政执法行为存在过错、情节严重的，区消防救援大队可以解除行政执法委托协议。受委托单位超越委托权限范围行使行政执法职权，或将受委托行政执法职权再次委托其他组织或个人行使，产生的法律后果自行承担。

(七) 经费保障

授权执法：相关行政罚款收入按受委托单位自身相关规定执行。

委托执法：相关行政罚款收入应严格执行“罚缴分离”“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统一上缴国库。统一在区消防救援大队领取非税发票，由当事人自收到《行政处

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到指定银行缴纳，受委托单位及其执法人员不得自行收缴罚款。年底，区财政将按照受委托单位消防执法工作考评情况进行奖励和补贴。

(八) 执法量化考评方式

受委托单位执法质量考评由区消防救援大队负责实施。区消防救援大队每季度定期对受委托单位案卷的执法过程、执法依据和处罚裁量等要素进行考评考核，及时通报执法案卷中存在的问题，并要求及时整改完善。

三、工作步骤

(一) 实施方案准备阶段。2023年4月11日前完成《资阳区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监督执法授权(委托)实施方案》的起草、征求意见和法制审核工作；4月15日前上报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5月31日前区消防救援大队与受委托街道、长春经开区签订《行政执法委托协议书》。

(二) 培训指导。5月底前，区消防救援大队指导受委托单位按要求选配若干名具有行政执法资格证、有执法工作经历的人员为专职消防行政执法人员；选配消防监督检查人员和辅助执法员。区消防救援大队要健全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监督执法人员岗前培训考核机制，采取跟班作业、集中学习考核等方式强化消防业务培训，并于5月底前完成执法业务培训。

(三) 全面实施。6月1日起，在各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正式推行实施消防授权(委托)执法工作。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保障。消防委托执法工作是落实《关于加快推进消防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和《湖南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加强城乡消防监管的一项重要举措。受委托单位要根据现行的管理体制和行政执法现状，结合基层综合执法机构改革，认真做好本区域消防委托执法工作，推动政府职能转变与管理创新，确保授权(委托)执法事项、权责落实到位；要将消防授权(委托)执法工作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对机

关事业编制外的专兼职消防执法人员给予一定的岗位补助。

(二)加强培训指导。受委托单位要切实加强消防监督执法队伍建设,选配素质好、能力强的干部到行政执法岗位。区消防救援大队每年应组织受委托单位消防行政执法人员和消防监督检查人员开展不少于5天的执法业务培训,每季度组织监督员深入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实地指导不得少于2次,切实增强执法人员依法行政和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

(三)加大检查力度。受委托单位要全面履行消防监管职责,建立常态化消防安全检查机制,开展经常性消防安全检查,火灾多发季节、重大节假日期间要开展针对性防火检查。对检查发现的火灾隐患,受委托单位消防监督检查人员应当场督促整改,对委托权限内的行为依法查处;对超出法定职权以及被委托权限的行为,移交区消防救援大队依法处理。

(四)加强执法监督。由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制定出台受委托单位消防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度。受委托单位要建立行政执法检查、执法公开、违法投诉举报、案件报告以及行政执法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开展行之有效的执法监督活动,及时发现并纠正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出现

的过错。受委托单位消防行政执法人员开展的所有消防行政执法行为,应同步应用执法记录仪和执法场所音频监控,实现监督全覆盖,相关资料应存档备查。区消防救援大队要加强对受委托对象的执法人员执法资格、执法程序的合法性、处罚依据以及行政执法文书应用正确性等行政执法工作实施监督,案件办理完毕后30日内归档备查。

(五)开展联合执法。区消防救援大队要积极探索综合执法机制,健全执法信息共享、执法联席会议、案件移送管辖、案件首接负责等制度,建立起分工明确、责任到位、优势互补的执法联动保障体系,打通基层消防执法“最后一公里”,共同维护社会消防安全稳定。

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区消防救援大队负责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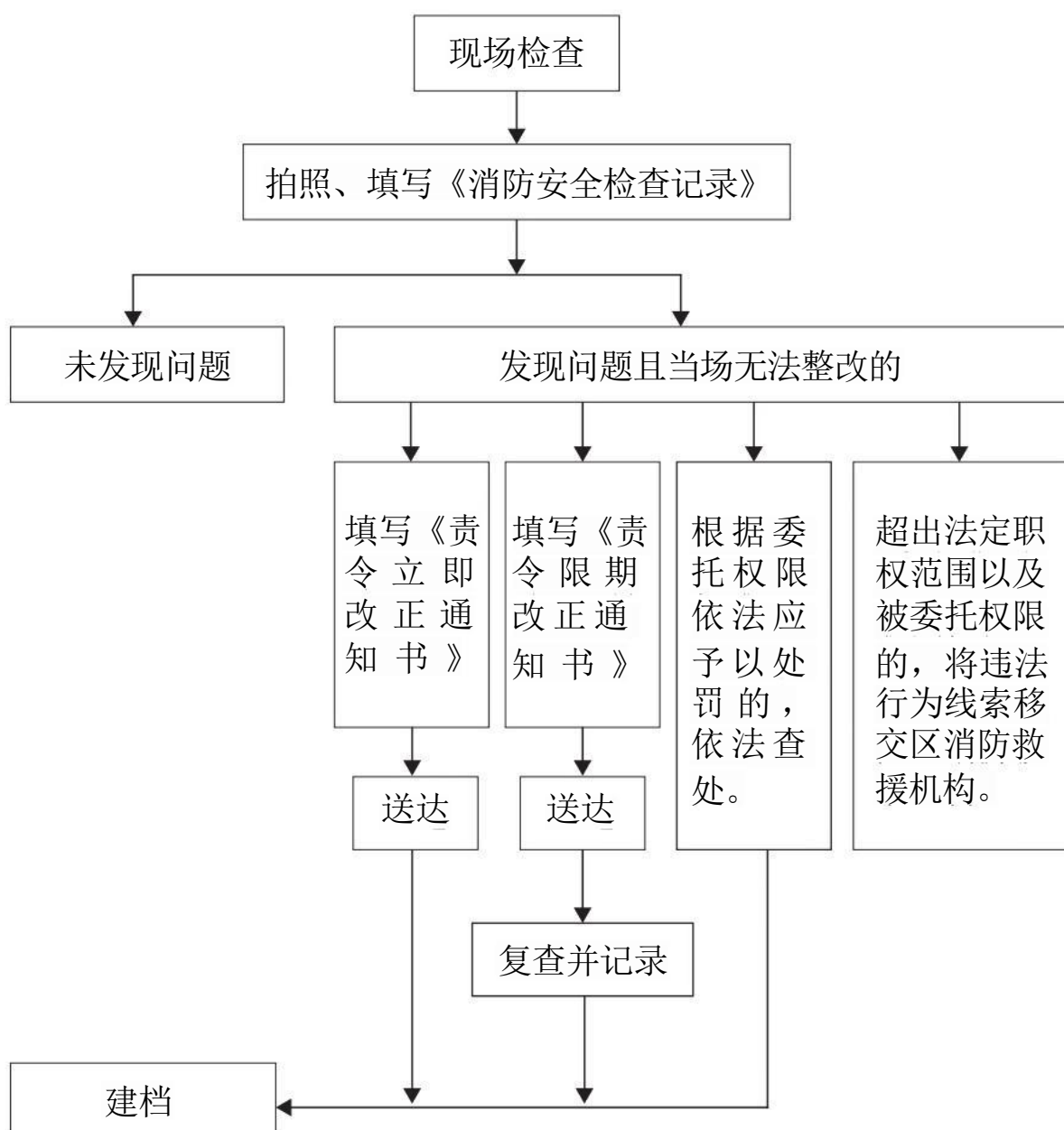
附件:1.行政执法委托协议书(略)

2.消防监督检查记录、责令立即改正通知书、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送达回证、简易程序处罚事前告知书(略)

3.委托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行政执法程序

4.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行政处罚权限

附件3

委托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
行政执法程序

附件4

乡镇(街道、长春经开区)消防行政处罚权限

委托项目	行政执法法定事项及权限
市消防救援大队委托消防监督管理行政处罚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 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一)消防设施、器材或者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 (二)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 (三)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行为的； (四)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的； (五)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的； (六)人员密集场所在门窗上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的； (七)对火灾隐患经消防救援机构通知后不及时采取措施消除的。 个人有前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行为之一的，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一条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的场所与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物内，或者未与居住场所保持安全距离的，责令停产停业，并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生产、储存、经营其他物品的场所与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物内，不符合消防技术标准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罚。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三条 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五日以下拘留： (一)违反消防安全规定进入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的； (二)违反规定使用明火作业或者在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吸烟、使用明火的。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六条电器产品、燃气用具的安装、使用及其线路、管路的设计、敷设、维护保养、检测不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责令停止使用，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七条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违反本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或者给予警告处罚。

益阳市资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益阳市资阳区林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益资政办发〔2023〕9号

ZYDR—2023—01002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长春经开区管委会，区直、驻区各有关单位：
《益阳市资阳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区人民政府2022年第4次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益阳市资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益阳市资阳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我区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也是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全面建设“富饶活力美丽文明幸福新资阳”的关键时期。为加快推进资阳区现代林业和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推行林长制，实现林业发展的新跨越，根据省、市有关工作要求，结合资阳区实际，特制定本规划。

一、“十三五”规划总结

(一)工作成就

在“十三五”期间，资阳林业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关于林业生态建设的相关精神，以立足职能、服务群众为宗旨，围绕“兴林富民”这一主题，大力推进现代林业与高效生态林业建设，

林业资源和林业产业得到较快发展，全区生态环境明显改善，较好完成了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的各项目标任务。

资阳实现了森林面积、森林覆盖率及森林蓄积量稳步发展。现有林地面积1.58万公顷；森林覆盖率达26.21%；森林蓄积量123万立方米；累计争取上级项目资金投入1.08亿元，为资阳林业的发展注入了强大推力。据统计，至2019年底，全区实现林业总产值21.8亿元(其中第一产业6.51亿元，第二产业11.45亿元，第三产业3.92亿元)，与2014年相比增加了6.03亿元，增长了56%。花卉苗木产业已列入“一县一特”产业板块，集中分布在迎风桥镇及长春镇两个乡镇，2019年底花卉苗木产业面积达到23000亩，比2014年翻了一番。新增省级龙头企业3家，龙

头企业的发展带动了农村林业产业的连接链。

(二)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1. 林业产业规模较小，管理水平不高，资金制约因素较大，基础条件不足。

2. 群众对湿地保护意识不强。部分群众对湿地保护认识不足、理解不够。虽然近年来通过宣传有所好转，但部分群众对湿地的生态效应重要性认识还需要进一步加强，给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带来了不利影响。

3. 洪涝灾害破坏湿地项目建设成效。近几年，湖南遭受连续暴雨，各内湖和沟渠水位较高，黄家湖国家湿地公园、南洞庭湖保护区及大部分湿地，地势低洼，洪涝灾害对已建设完成的湿地植被修复等工程带来了负面影响。

4. 可持续发展面临挑战。2017年以来，对南洞庭湖省级自然保护区矮围网围整治、欧美黑杨退出、黄家湖水质提升等重点工作投入大量的人力和财力，在湿地公园基础建设、保护区生态修复等方面后续投入相对资金不足，影响总体可持续发展。

二、“十四五”规划展望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全面加强洞庭湖、黄家湖湿地生态保护修复，积极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着力推进生态惠民、绿色富民，加快林业产业发展，绘就资阳林业高质量发展蓝图。

(二) 规划原则

1. 坚持实事求是与创新发展相统筹原则。
2. 坚持全面谋划与突出重点相协调原则。
3. 坚持高标准高质量与可操作性相统一原则。
4. 坚持政府主导和社会参与相结合原则。

(三) 发展目标

1. 森林资源

全区林地面积稳定在1.6万公顷以上，森林覆盖率达到26%，森林蓄积量达到152万立方米，省级以上重点生态公益林保有量达到1200公顷，森

林碳汇储量达到280万吨。

2. “双碳”目标

持续巩固提升林草碳汇能力，全力助推“双碳”战略目标实现。一是认真落实《全国重要生态系统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和《“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确定的国土绿化目标任务，推进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开展全民义务植树，通过多种形式增绿增汇。二是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调整优化林分结构，增加混交林比例，推行以增强碳汇能力为目的的森林经营模式。加强中幼林抚育和退化林修复，加大人工林改造力度，倡导多功能森林经营，持续提高森林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三是全面保护森林、草地、湿地，加强森林防火和有害生物防治，严厉打击破坏林草湿资源的违法行为，减少毁林毁草毁湿造成的碳排放。四是开展能源林培育改造，加强科技攻关，扶持龙头企业，推进林业生物质能源发展。定向培育利用优质木竹资源，提升木竹材料质量和稳定性，拓展木竹在建筑领域的应用。

3. 林业产业产值

全区林业总产值实现24亿元，林下经济发展达2000公顷。

①充分利用全区林地资源，以新桥河镇和长春镇为重点，结合林业重点工程建设，采用良种良法，加快高产良种油茶林基地建设，提高油茶产量，着力打造林油一体化产业，实现年产值400万元以上。

②充分利用林业千亿产业发展规划，努力发展森林旅游和康养、油茶、竹木加工、木槿产业，实现园区以点带面、农村经营大户以“基地+农户+合作社”的方式实现全区林业经济提高和林农增收。

③持续推进“木槿”品牌建设，延伸产业链条，进行木槿花苗培育、花叶收购及产品开发，打造木槿菜园、木槿示范小组、木槿扦插基地，将普普通通的木槿实现观赏价值、经济价值和品

牌价值的统一。

4. 湿地保护

按照“全面保护、科学修复、合理利用、持续发展”的基本原则。通过对湖南黄家湖国家湿地公园、湖南南洞庭湖省级自然保护区重点建设，以点带面促进全区河流、湖泊、水库等湿地保护与修复工作。全面谋划、精心保证一批项目，打造新时代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带动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周边生态旅游等行业的发展。

保护和恢复南洞庭湖独特的湿地生态系统及其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扩大湿地面积，恢复湿地生态系统，维护南洞庭湖湿地生态系统的生态特性和基本功能，提升南洞庭湖湿地在国际上的地位和影响力，保持和最大限度地发挥南洞庭湖湿地生态系统的各种功能和效益，为区域发展提供生态服务。加强湿地生态的恢复性建设，为越冬水鸟创造良好的栖息环境，加大保护力度，让过境居留候鸟免受干扰和破坏，使迁徙候鸟的保护和科研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引进优秀人才，建立专业、高效、规范的保护区职工队伍。

5. 森林病虫害防治

全区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以内，无公害防治率达88%以上，测报准确率达90%以上，种苗产地检疫率达100%，松材线虫病监测普查率100%。进一步加强森林植物检疫工作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高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的预防和除治水平，阻止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的传入，一旦外来有害生物侵入，做到及早发现，立即消灭。

6. 野生动物保护

①加强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体系建设，有效地预防、控制野生动物疫病，加强与卫生、畜牧等部门合作，开展疫源疫病监测与防控培训，提高应对突发性野生动物疫情的防控能力。

②强化刘家湖等重点区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多发区域、候鸟迁徙通道、野生动物集中分布区域、野生动物繁育基地的防疫措施，严防珍稀濒危动物感染。

③完善防控物资保障体系，建立一个野生动

物疫源疫病防控应急物资存储仓库；采购存储一批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控消毒药械、防护服、警示牌、扑杀器等应急物资。

7. 造林绿化

①充分利用全区林区资源。推进南洞庭湖流域、防护林等重点工程建设，全面提升防护功能。增加绿化面积，改善水质，控制水土流失。同时通过造林绿化工作的开展，防治土地沙漠化。不仅如此，造林绿化工作的开展能有效丰富物种多样性，从而更合理利用环境资源。

②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开展绿色村庄、森林乡村创建，营造宜居环境。

③城市生态公园建设。通过建设城市生态公园，改善城市空气质量，提升人民幸福感。

(四) 规划项目

1. 防护林工程人工造林项目。全面提升防护功能，造林666.67公顷。

2. 造林补助项目。在无林地、疏林地、灌木林地、林冠下以及乡村“四旁”（村旁、路旁、水旁、宅旁）造林3333.33公顷。

3. 森林抚育补助项目。在国有林、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公益林中完成幼龄林和中龄林抚育3333.33公顷。

4. 环洞庭湖防浪林建设项目。枫杨、竹柳、池杉等更新造林1333.33公顷。

5. 生态廊道建设。道路（高速铁路、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县道和乡道）、资江、洞庭湖等区域生态廊道造林666.67公顷。

6. 古树名木保护。开展古树名木挂牌与濒危古树的修复等工作。

7. 乡村绿化工程。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开展绿色村庄、森林乡村创建，营造宜居环境。全区70%以上的村达到绿色村庄标准。

8. 青龙洲城市生态公园建设。绿化、土建、园建、基础设施、设备安装等绿化相关建设以及入园公路、桥梁和防护堤等配套设施建设，建成比较完美的自然化的城市湿地生态公园。

9. 珍贵乡土树种苗木培育基地建设。促进花卉

苗木产业的转型升级,扶持绿化龙头企业,完善苗木生产、销售、绿化施工的一体化建设,融合、拉长产业链,建立网络信息服务平台和产业发展预警机制。

10. 发展智慧林业。组织林业技术人员培训;建立2-3个林业科普廊道(点),加强林业宣传,提升林业形象;开展林业成果研发与推广。

11. 现代林业示范基地建设。创建3-5个示范基地(油茶、迷迭香、特色水果、苗木花卉等)。

12. 湖南林产品交易展示中心建设。功能设计为林产品展示、交易、物流、会议、培训等;新建油茶果初加工与茶籽仓储交易中心;新建特色水果基地133.33公顷;紫薇文化博览园提质改造、维护;建设资阳苗木市场、林产品交易市场。

13. 南洞庭湖流域(资阳)内湖生物多样性恢复。在资阳区内湖疏浚清淤、截流面源污染、栽种适生植物、打造小微湿地群、发展培植挺水植物、浮水植物产业,丰富我区生物多样性,改善各内湖水质。同时带动周边乡土种植产业发展,提供劳动力就业机会。形成截流、生态优化、培养产业、改善南洞庭湖水质的良性运转。

14. 湖南黄家湖国家湿地公园湿地建设与保护工程。管护基础设施设备、管理标识、湿地修复、宣传教育。

15. 矿山修复项目。对资阳区范围内的矿山进行修复。

16. 南洞庭湿地修复项目。开展南洞庭湿地保护工程和湿地恢复工程建设,尽力扩大湿地面积,全力推进“洞庭湖国家公园”建设。

17. 茶油小作坊升级改造示范项目和高标准油茶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升级改造一批油茶小作坊,以嫁接换冠和劣株换种以及加强抚育相结合的方式将低产中幼林和部分低产成林改造成品种优良、林相整齐、适合高效率集约经营的高质量油茶丰产林。

(五)产业布局

结合实际情况,坚持加强保护与合理开发相结合原则,在全区重点发展森林生态旅游产业,

打造乡村旅游精品路线。森林生态旅游以森林生态环境为主体,突出自然野趣和保健等多种功能,因地制宜,发挥自身优势,形成独特风格和地方特色。林业资源经济由“砍树”经济向“看树”经济、由“卖木头”向“卖空气、卖生态、卖景观”的转型发展。

1. 新桥河镇

以新桥河镇为中心,从金沙村的枇杷山庄——一车前巷村的黄花梨基地——河坝村的生态黄金茶园——万民山,打造林下经济基地。

2. 长春镇

以长春镇、迎风桥镇为中心,从紫薇村——黄家湖国家湿地公园——云梦方舟七色花洲,从319国道——204省道——234国道打造花卉苗木产业基地。

3. 民主垸

根据民主垸独特的湖乡文化,以南洞庭湖省级自然保护区内刘家湖国有林场设施为基础,形成具有湖中观鸟、体验湿地文化景观,岸上餐饮、住宿、度假功能的乡间庭院,还可踏着游步道看沿途田园风光、内湖景色,到苗圃参观苗木栽培、湿地水草培植,体会鱼米之乡农家乐的系列游乐链。一是打造高标准国际观鸟中心。二是增加苗圃、农家乐因素、湿地水草植物培植等建设和改造。三是在场部到苗圃工区之间增设景观游步道。实现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游船码头、场部庭院、观景游步道、苗圃农家乐的无缝对接。

4. 长春经济开发区

以长春经济开发区为重点,大力发展迷迭香、家具等林业加工企业。

(六)效益分析

1. 生态效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全区森林分布、树种配置、林种结构日趋合理,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水土流失、沙化、石漠化、土壤次生盐碱化、湖泊富营养化、生物多样性锐减、防护林退化等现象得到有效遏制,极端气候以及自然灾害的发生得到有效缓解,森林调节气候、净化空气、涵养水

源、保持水土、繁衍物种的能力显著增强，为美丽资阳的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2. 经济效益分析

通过项目建设，全区中幼林和未成林造林地得到全面抚育，低效林、退化防护林得到有效改造，林分生长条件得到明显改善，林分质量得到显著提高，森林蓄积量和可采蓄积量大幅增加，木材储备效益大幅提升。同时林业产业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林板、林纸、林化、林油、林能、林食、林药、林游等林业产业蓬勃发展，以速生丰产用材林、珍贵用材林、木本粮油（油茶、板栗、核桃等）、毛竹、中药材等为主体的商品林基地建设日趋壮大，原材料供应逐步实现基地化、规模化和集团化，林业产业链条进一步加强，林业产品附加值稳步提高，市场竞争力显著增强。林业产业向着规模化、集群化发展，林业产值大幅提高，到“十四五”末，全区林业总产值将实现24亿元。

3. 社会效益分析

“十四五”期间，湿地公园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得到加强，旅游环境逐渐得到改善，旅客数量稳步增加，森林游憩效益大幅提升。森林内空气含氧量高、细菌少，噪声小、空气负氧离子高，可以促进新陈代谢、提高人体免疫力，具有消除疲劳、镇静安神的作用。森林还具有减除微尘、净化大气的功能，有效防治雾霾等自然灾害天气。

实施项目建设，需要大量的劳动力，因此，可提供大量的就业岗位，扩大就业途径，减轻就业压力。同时，森林直接或间接收入，可增加人们的收入来源，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从而促进社会稳定，对社会的安定和谐有着重要意义。森林的综合开发，必将带动其他产业的发展，生产环境的改善对提高劳动生产率发挥了重要作用，森林游憩吸引大量的游客，也将带动当地的旅游、服务业的发展，从而有利于文化知识的传播与交流，促进社会文明的进步。

（七）保障措施

1. 组织保障

①统一认识，加强领导。林业是生态环境建设的主体，具有生态、经济和社会三大效益，在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在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大环境下，林业在生态文明建设中具有重要作用，各级党政领导应该充分认识林业的重要性，及时了解林业发展中的各种变化与进步，切实增强林业建设的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把林业工作列入重要议程，为林业持续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氛围。

②落实任务，狠抓到位。各级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要群策群力，将林业建设各项任务纳入政府目标责任制，建立完善分工负责和统一监管的工作机制，形成区、乡镇、村分级管理的责任体系。

③加强管理，保证实施。对国家和省林业重点工程建设项目，要定期检查，定期通报，确保规划、任务、资金、责任、成效“五落实”；对重大毁林案件、违法占用林地、违规使用资金和重点工程质量事故等，要依法追究有关领导和当事人的责任。

2. 制度保障

进一步抓好“五管理一处罚”，即森林资源管理、森林林木采伐限额管理、木材经营加工管理、林地及山林权属管理、木材运输销售管理、实施林业行政处罚。

①强化林权管理。按照“明晰所有权、搞活使用权、放开经营权、保护受益权”的要求，全面落实集体林权改革，深化配套改革，积极有序地推进森林、林木、林地使用权的合理流转。认真开展调查研究，按照“程序规范、流转有序”的要求，制定流转办法，加强对林权交易的管理。

②加强林地管理，严格控制林地流转，严格工程项目使用林地的审批程序，严厉打击乱砍滥伐、随意占用林地、绿地的不法行为，保证林业的健康发展。

③落实森林资源管护制度，制定相关的管护管理办法和各级生态公益林管护责任制，将森林

资源的保护、培育、采伐和流通、销售等主要生产经营活动，纳入法制化管理的轨道。

④加强资金管理，管好用好各种政府投入资金和项目资金。制定资金管理办法，切实落实管理制度。

⑤加大宣传力度。围绕国家及地方各类生态工程实施情况、管理办法、实施成效等开展深入宣传，让人民群众知晓生态工程项目的重要意义，支持项目的实施。

3. 资金保障

①以国家实施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工程为契机，积极争取中央和省、市林业的建设项目投入。

②加强工程建设使用林地管理，依法征收森林植被恢复费。

③由区财政预算安排区级林业产业发展专项基金，鼓励引导全区林业产业发展和生态建设。

④开展多渠道筹集资金，积极争取社会、企事业单位、民间团体对林业的投入。要采取租赁、拍卖、承包、股份合作和独资、合资等各种形式，吸引各方面的资金，形成国有资本、集体资本和私营资本共同参与的多元投入机制，确保林业规划任务目标的按时完成。

4. 机制保障

活化机制是发展林业的基础。要以加快改革、扩大开放为动力，大力推进林业体制机制的转轨步伐。要通过改革，逐步建立起一套与现阶段林业发展相适应的政策管理体系。

①把林权制度改革作为突破口，按照“稳定一批、完善一批、调整一批”的办法，建立“产权归属清晰、经营主体到位、责权划分明确、利益保障严格、流转规范顺畅、监管服务有效”的现代林业产权制度。

②进一步解放思想，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进一步搞活林业投资机制，以政府投入为引导，调动各方面参与林业建设的积极性，吸引和鼓励“三资”开发林业，形成多元化林业投入的新格局。

③改善投资环境，放宽非公有制林业投资主

体、投资领域和经营形式，依法保护非公有制林业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引入民营经济方式，开展对国营林业企业的改革，调整林业所有制结构，转换国有林业经营的运行机制，提高企业效益。

5. 法律保障

①依法治林，确保林业的健康发展。执行中央、省、市出台的各项法律法规、政策及规章制度，做到不违法、不违规。强化林木资源的保护和治理，实施依法治林，是维护造林绿化成果的根本保证。要采取多种形式，广泛深入地开展《森林法》和《森林法实施条例》的宣传活动，使广大群众知法、懂法、守法，不断增强法制观念，大力营造“爱树光荣，毁林可耻”的良好氛围。

②依法护林，确保森林资源有序利用。严格执行林木限额采伐审批制度和木材采伐、运输、经营加工以及林地使用许可证制度，实行林木采伐全额治理。要建立健全护林组织和护林队伍，明确职责，合理解决报酬，调动护林员的积极性。公安、林政、公路、交通等部门相互配合，对乱砍滥伐、乱捕滥猎、乱占林地、故意毁坏幼树的案件，从快从严从重查处，确保林业生产秩序的正常发展。

③健全体系，优化林业发展环境。加强林业执法队伍建设，提高林业执法水平，加强教育培训，提高林政、执法人员的素质，建立权责明确、行为规范、监督有效、保障有力的执法体系，提升林业执法权威。逐步建成以专业执法队伍为骨干，以专职护林队伍为基础，专群结合、以专为主，防打结合、以防为主，反应迅速、打击有力的森林资源安全保障体系。规范法制业务，建立健全各项法制工作制度，进一步强化执法服务工作，健全并严格落实各项执法制度，努力提高执法服务水平。

④广泛宣传，确保林业政策深入人心。宣传各项林业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让广大群众耳熟能详，制止违法破坏森林的行为。广泛宣传森林公安的地位作用及相关法律法规，增强群众的保护意识和法律意识。

6. 科技保障

进一步深化林业科技体制改革，加大科技投入，推进林业科技进步，是实施好科技兴林，提高工程建设质量的根本保障。

①重视林业科学基础研究，加大适用技术的推广和应用，不断提高林业科技的适应和创新能力。重点研究营造林、低产林改造、补植补造、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资源与生态监测、林火管理与控制及主要经济林产品加工技术，推动林科教、技工贸相结合。

②要加强林业科技队伍建设，鼓励科技人员参加培训学习，不断更新知识，激发科技人员积极性。了解林业前沿科技，掌握林业实用技术或邀请各个方面的林业专家到林业局来授课、实地指导林业科技推广工作，提高林业从业人员的理

论水平和实际操作能力。每年至少安排一次专业技术培训，逐步形成具有高、中、初级技术职称结构合理的技术队伍。同时加强林业科技推广人员的培养，从高校毕业生中引进科技人才。

③鼓励林业科技人员通过技术承包、技术咨询、技术参股、领办企业等多种形式，直接参与林业产业化建设，提高科技进步贡献率与科技成果转化率。

④加强各种林业科技的培训和交流，建立长期稳定的科技协作关系，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加强对农民的技术培训工作，努力提高他们的科技意识与应用能力，着力造就一批科技型农民，使科技真正转化为生产。

附件：资阳区林业“十四五”期间重大项目计划申报表(略)

